

证券代码：833340

证券简称：奥美森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经认真、审慎的研究，我们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相关资料，我们认为：鉴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及借助资本市场助力公司发展的需求，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终止挂牌符合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一致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认真审阅《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相关资料，我们认为：公司基于终止挂牌事宜，针对异议股东制定的保护措施合理、可行，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则，可以有效保护异议股东权益。

我们一致同意此项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张瑞华 雷雨柏 黄纲

2020年12月9日